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2018-39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丽鹏股份，证券代码：002374）将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开市起复牌。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实际控制人正在讨论、筹划涉及本公司控制权变动的重大事项，鉴于上述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丽鹏股份，证券代码：002374）自2018年6月12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隔五个交易日披露了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内容详见2018年6月12日、2018年6月20日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35）、《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38）。

2018年6月2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告知函，其与其一致行动人与中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苏州睿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交易详细情况请详见本次同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和委托股票表决权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丽鹏股份，证券代码：002374）将于2018年6月27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公司后续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

3日内，披露本次交易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等文件。由于本次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6月27日